

本資料由 (上櫃公司) 應華精密 公司提供

序號	1	發言日期	106/08/10	發言時間	17:18:55
發言人	董俊毅	發言人職稱	副董事長	發言人電話	(02)25472089分機1801
主旨	本公司之子公司東莞承光與大陸上市公司捷榮技術簽署生產加工合同。				
符合條款	第 10 款	事實發生日	106/08/10		
說明	<p>1.事實發生日:106/08/10</p> <p>2.契約或承諾相對人:東莞捷榮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大陸上市公司SZ002855)</p> <p>3.與公司關係:無</p> <p>4.契約或承諾起迄日期(或解除日期):民國106年08月10日至民國108年8月10日</p> <p>5.主要內容(解除者不適用):消費性電子產品金屬零組件之生產製造合作合同,以及技術資訊交流保密協議。</p> <p>6.限制條款(解除者不適用):依合同內容,各方互負保密義務</p> <p>7.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解除者不適用):對於東莞承光金屬零組件業務拓展大陸市場增添有力合作夥伴。</p> <p>8.具體目的(解除者不適用):捷榮技術(SZ002855)於2007年成立於東莞,為專業模具及塑膠精密結構件製造廠商,主要客戶包含三星、華為、TCL、魅族等國際知名品牌廠商,該公司已於2017年在深圳交易所掛牌。東莞承光初期先進行消費性電子產品生產及技術合作,並針對手機訂單進行洽談生產合作,未來將更進一步進行其他新業務開拓及營運方面生產合作。</p> <p>9.其他應敘明事項:不適用</p>				

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資料如有虛偽不實,均由該公司負責。